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盛硅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7日以短信和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9:00时在公司慈溪办公室二十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君秋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监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

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规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规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8、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汪功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审议本议案时，汪功乐先生亲自出席并向监事会作出了相关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关于监事辞职暨增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